

证券代码：300947

证券简称：德必集团

公告编号：2024-028

上海德必文化创意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德必文化创意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了《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回避表决，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4 年度薪酬方案

根据《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公司制定了2024年度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的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三）薪酬标准

1、董事

（1）非独立董事

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按照其岗位价值，市场薪酬行情以及在实际工作中

的履职能力、承担的责任并结合公司年度业绩及个人工作绩效情况领取薪酬福利，按公司薪酬体系核算，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相关报酬以上一年度的薪酬为参考，并根据公司业绩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不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董事津贴。

（2）独立董事

公司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津贴标准为每人每年 10 万元（含税）。

2、监事

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按照其岗位价值，市场薪酬行情以及在实际工作中的履职能力、承担的责任并结合公司年度业绩及个人工作绩效情况领取薪酬福利，按公司薪酬体系核算，不额外领取监事津贴。相关报酬以上一年度的薪酬为参考，并根据公司业绩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不在公司任职的监事不在公司领取监事津贴。

3、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岗位价值，市场薪酬行情以及在实际工作中的履职能力、承担的责任并结合公司年度业绩及个人工作绩效情况领取薪酬福利，按公司薪酬体系核算。相关报酬以上一年度的薪酬为参考，并根据公司业绩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四）其他规定

1、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薪酬福利按月发放，年度绩效奖金与公司经营目标紧密挂钩，年终考核评定后发放；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按月发放。

2、公司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或津贴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公司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根据相关规定统一代扣代缴。

二、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德必文化创意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3日